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5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8月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软件产业基地4栋B座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9,246,11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05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帆先生因公出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推选朱星火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1人,董事长张帆先生、董事 XIE BING(谢兵)先生、独立董事庄任艳女士、独立董事张彤先生、独立董事高翔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陈尚平先生、监事潘尚锋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王丽女士、财务负责人郭峰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24,358	92.0818	1,025,383	7.918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24,358	92.0818	1,025,383	7.918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924,358	92.0818	1,025,383	7.918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8,186,925	99.5168	1,059,192	0.483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8,186,925	99.5168	1,059,192	0.483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8,186,925	99.5168	1,059,192	0.483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229,717	99.9925	16,400	0.0075	0	0.0000

8、议案名称:《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229,717	99.9925	16,400	0.0075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计提长期激励奖励基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9,229,717	99.9925	16,400	0.0075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24,358	47.4092	1,025,383	52.5908	0	0.0000
2	《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924,358	47.4092	1,025,383	52.5908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924,358	47.4092	1,025,383	52.5908	0	0.0000
4	《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90,549	45.6752	1,059,192	54.3248	0	0.0000
5	《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890,549	45.6752	1,059,192	54.3248	0	0.00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890,549	45.6752	1,059,192	54.3248	0	0.0000
7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933,341	99.1588	16,400	0.8412	0	0.0000
8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1,933,341	99.1588	16,400	0.8412	0	0.0000
9	《关于2023年度计提长期激励奖励基金的议案》	1,933,341	99.1588	16,400	0.8412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2、3、4、5、6、7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1、2、3、4、5、6、7、8、9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因股东张帆先生的亲属张林为公司员工,参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故股东张帆先生回避表决议案1、2、3,其中张帆先生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06,296,376股;

4、公司于2023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公司独立董事庄任艳作为征集人向全体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2、3 征集投票权。截至征集时间结束,独立董事庄任艳未收到股东的投票权委托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丁紫仪、刘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出席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上网公告文件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的要求,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汇顶科技")针对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必要登记。

本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3年7月22日首次公开披露了《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即2023年1月22日至2023年7月21日)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1、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2023年7月27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除下列内幕信息知情人外,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2023年1月22日至2023年7月21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前述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人姓名	内幕知情人关系	交易日期	操作方向	成交数量(股)
潘尚锋	监事	2023年2月7日	买入	19,000
		2023年2月9日	卖出	19,000

2、关于买卖股票情况的声明

潘尚锋已出具以下声明:"本人(公司)在2023年7月22日汇顶科技首次公开披露《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前6个月买卖汇顶科技股票时,并不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该等股票交易系基于本人对汇顶科技已公开披露信息的分析、对汇顶科技股价走势的判断而作出的决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汇顶科技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公司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

综上,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亦不存在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附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3-13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7月31日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7日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5人,实参会董事15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涛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拟放弃优先认缴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步长(广州)医学诊断技术有限公司拟增资882.3529万元,分别由刘旭东和王旭认缴, 其中刘旭东认缴588.2353万元, 其持股比例由7.50%增加至16.375%, 王旭认缴294.1176万元,其持股比例为5%,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增加至5,882.3529万元,公司拟放弃本次优先认缴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将由83.3%调整至70.80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放弃控股子公司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3)。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蒲晓平、薛人珲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战略发展布局,在细分管理的基础上获取市场竞争优势,实现"中国的强生,世界的步长"的规划,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一家控股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1)公司拟出资90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济南步长鑫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2)为了推动公司与各方的利益形成共赢局面,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最大价值,根据《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项目跟随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谢继辉、于海铭、梁旭、马晓腾、訾立宾、李龙广、顾建明拟对本次投资进行跟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4)。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3-13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济南步长鑫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900万元,持股比例90%,谢继辉出资40万元,持股比例4%;于海铭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梁旭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马晓腾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訾立宾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李龙广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顾建明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在投资总额范围内,公司有权对具体投资方案进行调整。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

一、对外投资概况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完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布局,在细分管理的基础上获取市场竞争优势,实现"中国的强生,世界的步长"的规划,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一家控股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1、公司拟出资90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济南步长鑫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2、为了推动公司与各方的利益形成共赢局面,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最大价值,根据《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项目跟随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谢继辉、于海铭、梁旭、马晓腾、訾立宾、李龙广、顾建明拟对本次投资进行跟投(以下简称"本次跟投")。

3、授权公司董事长赵涛、总裁赵超办理设立子公司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确认管理层前期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新公司名称预核准工作等。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对外投资其他参与方信息

(一)谢继辉,现任公司事业十七部总经理;

(二)于海铭,现任公司事业十七部华西KA分区总监兼陕西大区经理;

(三)梁旭,现任公司事业十七部华北KA分区总监兼河北大区经理;

(四)马晓腾,现任公司事业十七部第三终端全国营销总监;

(五)訾立宾,现任公司事业十七部华南KA分区总监兼甘宁青大区经理;

(六)李龙广,现任公司事业十七部华东KA分区总监兼浙江大区经理;

(七)顾建明,现任公司事业十七部电商部部长。

上述其他参与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济南步长鑫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二)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三)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

(四)经营范围:第一类医疗器械经营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销售;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食品互联网销售;医院口罩批发;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五)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出资900万元,持股比例90%,谢继辉出资40万元,持股比例4%;于海铭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梁旭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马晓腾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訾立宾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李龙广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顾建明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

以上信息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签署相关协议,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目的与影响

设立新公司有利于公司战略发展布局,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该项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六、对外投资风险

本次设立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子公司在开拓新业务领域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3-133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放弃控股子公司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子公司步长医学诊断拟增资882.3529万元,分别由刘旭东和王旭认缴,其中刘旭东认缴588.2353万元,其持股比例由7.5%增加至16.375%,王旭认缴294.1176万元,其持股比例为5%,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增加至5,882.3529万元。公司拟放弃本次优先认缴权,持股比例将由83.3%调整至70.805%。

●陈隽平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蒲晓平的配偶,段琳为公司董事、副总裁薛人珲的配偶,本次放弃优先认缴权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12个月公司与蒲晓平及其配偶陈隽平进行2次关联交易, 交易金额为826.33576万元,与薛人珲及其配偶段琳进行3次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为994.33576万元。

一、交易概述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步长(广州)医学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医学诊断")拟增资882.3529万元,分别由刘旭东和王旭认缴,其中刘旭东认缴588.2353万元,其持股比例由7.50%增加至16.375%,王旭认缴294.1176万元,其持股比例为5.00%,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增加至5,882.3529万元。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布局特点和相关因素,公司拟放弃本次优先认缴权,持股比例将由83.30%调整至70.805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步长医学诊断为公司与关联人陈隽平、段琳共同投资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认缴权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陈隽平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蒲晓平的配偶,段琳为公司董事、副总裁薛人珲的配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陈隽平、段琳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构成关联关系。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陈隽平,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蒲晓平的配偶。

2、段琳,公司董事、副总裁薛人珲的配偶。

三、增资方基本情况

1、刘旭东,现任步长医学诊断总经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王旭,现任任步长医学诊断销售总监,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名称:步长(广州)医学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薛人珲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09日

营业期限:2017年11月09日至长期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南翔一路68号第(3)栋410房、411房

经营范围: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506.20万元, 负债总额174.90万元, 净资产331.30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1.83万元,净利润-273.68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3年3月31日,资产总额528.79万元,负债总额244.83万元,净资产283.96万元,2023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57.19万元,净利润-47.35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交易前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增资前: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165	83.30
2	段琳	50	1.00
3	陈隽平	25	0.50
4	胡昂	10	0.20
5	刘旭东	375	7.50
6	巴斯德(广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	7.50
	合计	5,000	100.00

本次增资后: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165	70.8050
2	段琳	50	0.85
3	陈隽平	25	0.425
4	胡昂	10	0.17
5	刘旭东	963.2353	16.3750
6	巴斯德(广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	6.375
7	王旭	294.1176	5.00
	合计	5,882.3529	100.00

注:变更后股权比例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上述其他股东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五、交易标的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价格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交易各方认购步长医学诊断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的价格均为1元,定价公允、合理,定价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放弃优先认缴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蒲晓平、薛人珲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关于拟放弃优先认缴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并针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放弃优先认缴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的发生遵循了公平、公正以及诚实守信等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非关联董事、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遵循了市场公平定价原则,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公司拟放弃优先认缴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的发生遵循了公平、公正以及诚实守信等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非关联董事、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遵循了市场公平定价原则,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七、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认缴权是综合考虑了公司整体经营发展及规划作出的谨慎决策,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过去12个月公司与蒲晓平及其配偶陈隽平进行2次关联交易, 交易金额为826.33576万元,与薛人珲及其配偶段琳进行3次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为994.33576万元。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55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准解除部分业务限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山证券")于2020年8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下称"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限制业务活动及责令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利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48号),暂停中山证券新增资管产品备案、新增资本消耗型业务(含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自营业务、需要跟投或包销的承销保荐业务)、以自有资金或资管资金与关联方进行对手方交易,包括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此前披露的《关于中山证券及相关人员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63)。

近日,中山证券收到深圳证监局《关于解除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分业务限制的通知》(深证局机构字〔2023〕62号)。深圳证监局同意先行解除中山证券新增资本消耗型业务限制,暂不恢复以自有资金或资管资金与关联方进行对手方交易。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116　　证券简称:三江购物　　公告编号:临-2023-038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2023年5月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有关员工持股计划的详细内容详见2023年4月13日和2023年5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信息。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银行和证券账户已开立完毕,员工持股计划员工认购资金已归集到认购专户,尚未购买股票。公司将持续关注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3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会议。本行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3年8月2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表决截止日为2023年8月7日。会议应当参加表决的董事12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2名。会议的召开及参加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主席及成员调整的议案

1.关于张勇先生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任职

赞成:11　　反对:0　　弃权:0

张勇先生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批准张勇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风险政策委员会主席,该任职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2.关于师永彦先生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任职

赞成:12　　反对:0　　弃权:0

批准师永彦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企业文化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委员,该任职自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3.关于刘辉先生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任职

赞成:12　　反对:0　　弃权:0

批准刘辉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政策委员会委员,该任职自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行长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中信银行方合英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3〕178号)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中信银行刘成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3〕179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已核准方合英先生担任本行董事长的任职资格及刘成先生担任本行行长的任职资格。

根据相关董事会会议决议,方合英先生自2023年8月3日(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其董事长任职资格之日)起正式就任本行董事长;刘成先生自2023年8月3日(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其行长任职资格之日)起正式就任本行行长。

方合英先生、刘成先生的简历请参见本行于2023年4月1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的相关公告。

本行董事会对方合英先生就任本行董事长、刘成先生就任本行行长表示欢迎。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0406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公告编号:临2023-033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瑞"、"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8月3日以会议通知召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陈刚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预案。

因工作变动,冷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冷俊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冷俊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鉴于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需要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 冷俊先生目前仍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其将继续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直至公司选出新任董事长之日止。冷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勤勉敬业、恪尽职守,带领董事会和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坚定国际领先的目标追求,推动企业创新能力大幅跃升、产业发展势头强劲、经营管理成效显著,企业业绩指标保持快速增长,高质量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董事会对冷俊先生在任职期间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

因工作变动,张贱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刘爱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贱明先生、刘爱华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张贱明先生、刘爱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对张贱明先生、刘爱华先生在担任董事及下设委员会委员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山社武先生、郑宗强先生、庞腊成先生、刘昊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

附件: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山社武先生,1967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陕西省电力公司调度中心主任,陕西省电力公司生产技术部主任兼城网建设办公室主任,陕西省电力公司安康供电局局长,陕西省电力公司榆林供电公司经理、党委书记,菲律宾国家电网公司筹备组成员、技术总监助理(检修),国家电网公司驻菲律宾办事处副主任、菲律宾国家电网公司董事、首席执行顾问,葡萄牙国家能源网公司首席技术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副主席,国家电网海外投资有限公司(香港)党委委员、香港电灯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输配电部联席总经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驻菲律宾办事处主任、菲律宾国家电网公司董事、首席技术官,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国际合作部("一带一路"工作办公室)党总支书记、副主任兼国际业务服务分公司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中国电力技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现任南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截至目前,山社武先生未持有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山社武先生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以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同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2.郑宗强先生,1969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南京南瑞集团公司科技部主任兼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科技部主任,南京南瑞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兼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人力资源部主任,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南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南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副院长,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等职。现任南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院长,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截至目前, 郑宗强先生持有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20,736股。除上述任职外,郑宗强先生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以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同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3.庞腊成先生,1972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农村电气化研究所副所长、北京电研华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配电自动化研究所所长,北京电研华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北京电研华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中心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配电/农电分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南京南瑞集团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市场部主任、营销中心主任、市场部/营销中心党支部书记、北京技术中心主任,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市场部主任,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网调控技术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国电南瑞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总支书记。

截至目前,庞腊成先生持有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101,088股(股权激励授予)。除上述任职外,庞腊成先生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以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同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4.刘昊先生,1981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滨州供电公司总工程师、党委委员,山东鲁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山东鲁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院长)、党委委员。

截至目前,刘昊先生未持有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刘昊先生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以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同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证券代码:600406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公告编号:临2023-034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8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8月23日15点 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诚信大道19号南瑞大厦A2-310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8月23日

至2023年8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候选人:山社武	√
1.02	候选人:郑宗强	√
1.03	候选人:庞腊成	√
1.04	候选人:刘昊	√
2	关于公司部分监事变更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2.01	候选人:吴维宁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06	国电南瑞	2023/8/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上海证券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凭证及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本公司在下述登记时间集中办理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工作,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后请来电确定。

(一)登记时间:2023年8月17、18日

(二)登记地点: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25)81087102,传真:(025)83422355;

3、联系人:方飞龙、章薇、赵宁;

4、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诚信大道19号,邮编:211106。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8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1.01	候选人:山社武	
1.02	候选人:郑宗强	
1.03	候选人:庞腊成	
1.04	候选人:刘昊	
2.00	关于公司部分监事变更的议案	
2.01	候选人:吴维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406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公告编号:临2023-035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8月3日以会议通知召集,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丁海东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监事变更的预案。

因工作变动, 郑宗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吴维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日止。

监事会对郑宗强先生在担任监事会主席及监事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件: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

附件:

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吴维宁先生,1964年1月出生,大学学历,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武汉高压研究所供用电研究室副主任,武汉高压研究所电力监测与控制系统研究室主任、党支部书记,武汉高压研究所副总工程师兼电力监测与控制系统研究室主任、党支部书记,武汉高压研究所副所长、党委委员,武汉高压研究所所长、党委书记,国家高电压计量站站长,国电自动化研究院副院长、党组成员兼南京南瑞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国网南京自动化研究院副院长、党组成员兼南京南瑞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南京南瑞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兼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党组成员,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等职。现任南瑞集团有限公司二级顾问,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二级顾问,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召集人,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截至目前,吴维宁先生持有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6,000股。除上述任职外,吴维宁先生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以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同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